

证券代码：002235

证券简称：安妮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60

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9月25日9:3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。本次会议于2017年9月20日书面通知了各位董事，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，实际出席董事七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杰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，具体如下：

1、原公司章程第六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3,736,540.00元。修改为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5,976,540.00元。

2、原公司章程第十九条：公司股份总数为413,736,540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修改为：公司股份总数为415,976,540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！

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25日